



豪声电子

838701

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Haosheng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3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徐瑞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引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引芳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5.00		

1.6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言津
联系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惠民街道钱塘江路 8 号
电话	0573-84644716
传真	0573-84646190
董秘邮箱	yjin@xh-haosheng.com
公司网址	http://www.haoshenget.com/
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惠民街道钱塘江路 8 号
邮政编码	314100
公司邮箱	services@xh-haosheng.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所处行业为电声行业，主营业务为微型电声元器件以及音响类电声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微型扬声器、微型受话器、微型扬声器集成模组等微型电声元器件以及车船用扬声器、立式音响等音响类电声产品。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手机、平板电脑、智能手表、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类电子产品领域，以及汽车、游艇、家庭等消费和娱乐产品领域。公司具体的商业模式如下：

（一）研发模式

公司主要以市场、客户需求和最新产品前沿应用为导向开展研发活动。公司的研发中心一直致力于微型电声元器件和音响类电声相关产品和技术的研发，下设开发部、技术部、模具部、工业工程部等四个子部门。其中，开发部主要负责新产品的设计开发，技术部主要负责生产工艺的设计与技术改进。开发部、技术部是公司日常研发活动的主导部门，负责相关领域研发项目的立项、研发项目推进和进度跟踪等；模具部和工业工程部主要是配合开发部、技术部的需要，分别完成相应模具的设计与试制以及生产设施的自动化改造升级。

（二）采购模式

公司大部分物料采取“以销定产”、“以产定购”为主的采购管理模式，对于部分通用性较强、较为重要的长周期物料辅以策略性备货。生产部门根据客户订单确认所需部件的库存量和采购需求，依据产品的交货日期制定生产计划并确定采购时间、采购数量、采购周期以及最高库存水平等。采购部门根据上述需求信息，从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选择具有综合竞争力的优质供应商进行持续稳定合作，根据市场状况决定交易价格并下达采购订单。

（三）生产模式

公司各类电声产品主要是根据客户的定制化需求进行接单生产。整个生产模块包括生产计划和产品制造两个部分，首先由生产部门结合销售部门反馈的客户下达的订单以及近期的订单预测情况编制生产计划，组织各生产环节所需的物料供应，形成生产订单下达至各车间；然后由各工艺环节对应的车间完成各自的生产计划，并完成产品检测、包装入库。

（四）销售模式

公司的产品销售采用直销模式，具体分为境内直销和出口直销。其中，境内直销的产品主要为向消费类电子产品的 ODM 制造商或品牌制造商销售的微型电声元器件产品；出口直销的产品主要是为境外音响类电声产品品牌商代工生产的产品。公司首先需要通过下游客户的供应商准入与产品认证，然后进入订单响应与产品交付阶段。

（五）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生产和销售微型电声元器件及音响类电声产品等电声元器件产品实现收入与利润。公司立足于电声元器件行业，通过持续的技术积累和研发创新，形成了产品设计、生产工艺、检测技术等方面的一系列核心技术，并通过申请专利予以保护；公司自身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土地、厂房以及其他关键设备，并经过多年的积累，建立了良好的采购和销售渠道。在微型电声元器件业务领域，公司主要是按照下游客户的要求，提供定制化的微型受话器/扬声器及模组产品；在音响类电声产品领域，公司主要是为境外品牌商进行相关产品的代工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增减比例%	2021 年末
资产总计	1,121,116,900.24	925,707,520.64	21.11%	784,038,520.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2,543,777.28	321,741,567.89	112.14%	304,144,995.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6.96	4.38	58.90%	4.1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9.48%	65.60%	-	61.55%
资产负债率%(合并)	39.12%	65.24%	-	61.21%
	2023 年	2022 年	增减比例%	2021 年
营业收入	640,822,392.70	669,209,468.93	-4.24%	767,134,278.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8,082,901.29	65,371,571.96	157.12%	37,779,10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022,431.78	57,546,366.17	-	33,077,015.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80,816.18	163,574,760.83	-76.84%	35,492,360.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4.58%	20.35%	-	13.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27%	17.92%	-	11.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1	0.89	125.84%	0.51

2.3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000	0.00%	19,600,000	19,601,000	2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1,000	1,00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3,499,000	100.00%	4,900,000	78,399,000	8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9,599,000	81.09%	0	59,599,000	60.82%
	董事、监事、高管	30,203,200	41.09%	0	30,203,200	30.82%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73,500,000	-	24,500,000	98,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169

2.4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司法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1	嘉善瑞亨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083,800	1,000	24,084,800	24.58%	24,083,800	1,000	无	0
2	徐瑞根	境内自然人	17,122,560	0	17,122,560	17.47%	17,122,560	0	无	0
3	陈美林	境内自然人	11,680,640	0	11,680,640	11.92%	11,680,640	0	无	0
4	美合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92,000	0	4,592,000	4.69%	4,592,000	0	无	0
5	张远	境内自然人	3,700,000	0	3,700,000	3.78%	3,700,000	0	无	0
6	徐雅	境内自然人	3,600,000	0	3,600,000	3.67%	3,600,000	0	无	0
7	美兴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20,000	0	2,120,000	2.16%	2,120,000	0	无	0
8	员工徐瑞根	境内自然人	2,100,000	0	2,100,000	2.14%	2,100,000	0	无	0
9	陈其林	境内自然人	2,100,000	0	2,100,000	2.14%	2,100,000	0	无	0
10	陈春强	境内自然人	1,400,000	0	1,400,000	1.43%	1,400,000	0	无	0
合计		-	72,499,000	1,000	72,500,000	73.98%	72,499,000	1,000	-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 1、嘉善瑞亨：陈美林与徐瑞根共同控制的企业；
- 2、美合投资：陈美林控制的企业；
- 3、美兴投资：陈美林控制的企业；
- 4、徐瑞根、陈美林：夫妻关系；
- 5、徐雅：徐瑞根与陈美林的女儿；
- 6、张远、徐雅：夫妻关系；
- 7、徐瑞根：员工徐瑞根配偶的哥哥；
- 8、陈美林、陈其林：姐弟关系；
- 9、陈其林、陈春强：父子关系；
- 10、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注：嘉善瑞亨指嘉善瑞亨投资有限公司；美合投资指嘉兴美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美兴投资指嘉兴美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嘉善瑞亨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陈美林，报告期末持有公司24,084,8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4.58%。嘉善瑞亨成立于2008年11月7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421681671861L，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 万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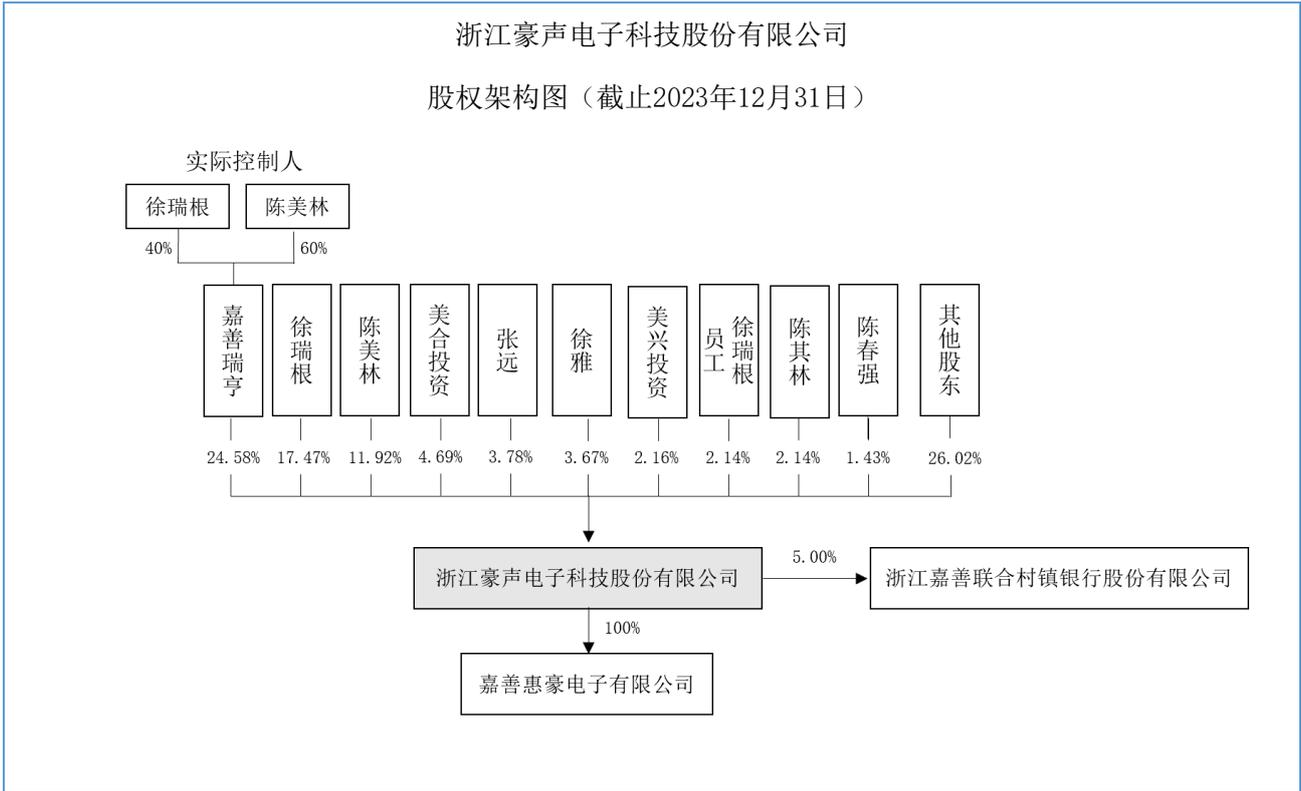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徐瑞根、陈美林夫妇。

徐瑞根，男，出生于1962年3月，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0年5月至1985年7月，任惠民电讯纸盆厂副厂长；1985年7月至1988年5月，任惠民服装厂副厂长；1988年5月至1991年3月，任嘉善沈家纸盆厂厂长；1991年3月至1997年2月，任嘉善兴惠电子厂厂长；1997年3月至今，历任嘉兴兴惠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监事；2000年8月至2016年3月，历任嘉善豪声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执行董事；2016年3月至2017年4月，任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4月至今，任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陈美林，女，出生于1963年1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85年4月至1988年5月，任惠民服装厂车间主任；1988年5月至1991年3月，任沈家纸盆厂副厂长；1991年3月至1997年3月，任嘉善兴惠电子厂副厂长；1997年3月至今，历任兴惠电子董事、监事、执行董事兼经理；2001年3月至今，历任嘉善罗星阁君亭酒店有限公司监事、执行董事；2000年8月至2016年3月，任嘉善豪声电子有限公司监事；2008年11月至今，任嘉善瑞亨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徐瑞根、陈美林夫妇直接持有公司29.39%的股份；持有嘉善瑞亨投资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其通过嘉善瑞亨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24.58%的股份，另外，陈美林还通过嘉兴美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间接持有公司4.69%股份表决权，陈美林还通过嘉兴美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间接持有公司2.16%股份表决权。徐瑞根、陈美林夫妇直接与间接合计控制本公司60.82%股份的表决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此外徐雅、张远合计持有本公司7.45%的股份，为徐瑞根、陈美林夫妇的一致行动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2.7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3.1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 其他事项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2.1.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质押	16,353,859.38	1.4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其他保证金、政府补助项目监管资金
应收票据	流动资产	质押	24,745,884.74	2.21%	已背书或贴现且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	流动资产	质押	11,843,284.44	1.06%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房产	非流动资产	抵押	5,044,671.99	0.45%	用于银行借款
土地使用权	非流动资产	抵押	1,577,535.21	0.14%	用于银行借款
总计	-	-	59,565,235.76	5.32%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产权利受限主要因公司开具银行票据、申请银行贷款等所质押、抵押，有利于公司资金正常周转和主营业务的发展，对公司持续经营、管理层稳定均不产生不利影响。